

## 招标公告

塔里木油田迪那2023-2025年耐温抗盐堵剂及固化水凝胶堵漏技术服务框架协议招标（第二次）

招标编号：ZY23-XJT11-FK170-00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根据工程设计、施工设计和安全生产要求，配合井下作业，提供迪那采油气管理区耐温抗盐堵剂及固化水凝胶堵漏技术服务。

服务内容：①根据目标井的情况进行技术服务编写方案；②提供技术服务所需的材料；③提供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服务；④负责堵漏材料的配制、性能维护、效果评价等。

**2.2 招标范围：**井下作业过程中的耐温抗盐堵剂及固化水凝胶堵漏技术服务。**2.3 服务期限/工期/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

**2.4 施工地点：**迪那采油气管理区施工井。

**2.5 标段划分：**否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资质条件：

##### 1.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资料提供形式：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 3.2 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具有井深4500米及以上的耐温抗盐堵漏技术服务和固化水技术服务的业绩。

资料提供形式：

- (1) 业绩证明（需明确井号、井深、作业时间等）由业主单位签字和盖章；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作业内容、签字盖章页）；
- (3) 对应业绩的结算单或发票扫描件。

以上业绩指完工并验收合格的国内业绩。

#### 3.3 装备要求：

无

#### 3.4 人员要求：

(1) 拟投入本项目的现场技术服务人员至少2人且持有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认证的甲级井控培训机构颁发的井控培训合格证。

资料提供形式：

① 人员清单及对应人员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认证的甲级资质培训机构颁发的合格有效的井控证正反面扫描件。

② 投标人为本公司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缴纳社保的缴费证明。缴费证明由政府社保部门出具，缴费时间：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

(2) 投标人应按照《关于强化外部承包商关键岗位人员HSE培训工作的通知》（安委〔2019〕4号）要求参加HSE培训并通过考核。

资料提供形式：提供关键岗位人员HSE培训证。

#### 3.5 QHSE要求：

- 1.投标人应建立并实施满足塔里木油田要求的QHSE体系；
- 2.具有QHSE管理组织机构（主要人员要明确）及职责、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3.承诺遵守塔里木油田QHSE相关规定。

资料提供形式：

- 1.投标文件提供QHSE管理组织机构（主要人员要明确）及职责、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2.投标人需按照《投标人投标项目QHSE承诺书》作出承诺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 3.6信誉要求：

- 1.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投标人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6.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3.7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组成要求：/

**3.8报名要求：**无。

**3.9其他要求：**投标人未按照《公平竞标专项承诺书》作出承诺的，否决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招标平台”)完成报名、招标文件下载，请以“电子招标平台”注册的帐号登录“中国石油招标中心业务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业务管理平台”,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业务管理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完成招标文件工本费支付。招标人（招标机构）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

### 4.1 登录网址：

4.1.1 中国石油招标中心业务管理平台：

<http://www2.cnpcbidding.com>

4.1.2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

4.2 招标文件购买时间：**2023年8月3日08：00至2023年8月8日23：59（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在购买前确认是否满足资格条件要求、是否参加投标。

付款时须按“项目编号”格式进行备注。

4.4 招标文件工本费发票获取：详见附件《业务管理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

(1) 发票咨询电话：0996-2173280。

(2) 修改电子邮箱联系人：王玉琛，电话0996-2175704

(3) 联系时间：夏季上午9:30-13:30，下午16:00-19:30；冬季上午10:00-14:00，下午16:00-19:30。

4.5 招标文件异议：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问题或异议，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地点）：本项目招标采取网上全流程电子招标，只接受通过“电子招标平台”上载（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须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并按要求加密上载至“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持有昆仑银行的中国石油电子商务U-key才能加密上载投标文件。

5.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8月15日09时40分（北京时间）**。考虑网络原因及电子招标平台技术支持等时间，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投标文件。

逾期递交（上载）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平台将予以拒收。

5.3投标保证金递交：**0万元**。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招标中心业务管理平台”办理、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时通过中国石油招标中心业务管理平台现场查验)。

5.4特别说明：本项目只接受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将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发布，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将同步推送至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也将在招标公告相同媒体发布。

## 7.开标

7.1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7.2开标地点：电子招标平台。本次招标采取网上开标方式，所有投标人可准时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参加在线开标仪式，不组织线下开标仪式。

7.3开标异议：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请根据系统提示，在开标一览表公示后15分钟内完成线上异议提交。

特别说明：一次招标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本项目招标失败；二次及以上招标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可正常进行开标。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地 址：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26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塔里木分部

地 址：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26号塔指小区一区（电子商务大厅）

邮 编：841000

联系人：杨澍

电 话：0996-2174933

邮 箱：1597020848@qq.com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塔里木分部